

桐影森森

桐影森森

○ 蔚春著

版社 一九九二年·北京

分 类	编 号
登 记 号	

读 者 注

1. 爱护公共图书，
折和涂写，
章赔偿。
2. 请在借书
他人阅读

上款出品

(京)新登字093号

桐影森森

蔚春著

群众出版社出版、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1.625印张 249千字

1992年9月 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

ISBN7-5014-0826-2/I·259 定价：5.80元

印数：0001—6000册

内 容 提 要

1940年，一份代号为“桐工作”、涉及日蒋和谈重大机密的文件在上海奇特地失踪了。盘根错节的各方势力，为了各自的利益，都在拼命地寻找争夺这份密件。汪伪特务机关76号，日本特工机关和宪兵队，国民党军统特务组织，租界巡捕房、外交官，帮会组织等各派政治力量，既明争暗斗，又相互勾结，互相利用和欺骗，在上海滩上演出了一幕幕围捕、暗杀、追踪、绑架的闹剧。

文中涉及的形形色色的人物众多，关系错综复杂，情节惊险曲折，悬念迭生，再现了沦陷后的上海的险恶的政治环境。

1940年6月

—

上午九点半左右，上海棋盘街^①上的《申江日报》社门口，来了一个中年男子，向门房老何声称要找记者江洋。

老何打量了一下这个自称江煦之的人，见他身穿一套派力司西装，已经相当旧了，少说穿过五六年。西装上衣胸口的口袋上经常插笔的地方，已有明显磨损的痕迹。做了多年门房的老何，自信已经掂出了来人的分量。

“先生也姓江，和江先生是亲戚？”老何一边在来客簿上登记，一边习惯性地猜度着对方的来意。

“是，我是江洋的堂兄。”

“哦，是堂兄。哎呀，先生来得真不巧，江洋先生去外地采访了，不在上海，你看……”

来客表示出明显的惊讶与失望，“什么时候能回来？”

“这倒说不准。哎，正巧。”老何指着正要出门的一个男人，“这位钱先生和江先生是一个部门的，你问问他。钱先生，这是江先生的堂兄，从外地来找江先生。”

钱苇洲正急着出门，但出于礼貌，不得不停下脚来，

① 即今福州路一带，因马路纵横如棋盘状，故称。是报馆编辑部所在。

“哦，江先生去湖北、河南采访了。”

“时间长吗？”

钱苇洲笑了笑，“那一带正在打仗，战区采访，时间可是说不准的。他上星期才走，还没有发过稿回来，报社连他的地址也不知道。”

江煦之皱紧了眉头，钱苇洲乘他还没来得及再开口，连忙抽身，“江先生，我要去抢个新闻，就不奉陪了。”话音未落，人已跑下了台阶。

看着江煦之怅然若失的样子，老何觉得该“管管”了。他就是有这么个好管闲事的毛病，“先生在上海还有什么熟人没有？”

江煦之立刻迎上去试探着说：“《晨报》的副刊主编顾先生，倒也有些交情，不知能不能……”

“哎呀，《晨报》已经停刊了呀。”

“他们不是找了家美商登记，又复刊了么？”

“是复刊过。只是后来，美国老板拿了日本人的钱，硬要插手编辑部，凡有抗日言论的，一律要撤下来，报馆的人气不过，索性又停刊了。同样情况的有五六家，《晨报》停得最晚，好象只有个把礼拜。”

“个把礼拜？难怪我动身前没有听到消息。那，《星报》的胡青原呢？你可知道他的消息？”

“你是说他们的采访部主任胡先生？那个阿胡子的河南人？”

“是，他还在吗？”

老何立即露出神秘的神情，探出头来压低了嗓子说：“他死了，被打死的！”他的大拇指和食指分开，做了一个开

枪的手势，并夸张地眯了眯眼，然后故意停住了不说，以吊起对方的胃口。

江煦之没有使他失望，立即问道：“是谁打的，知道吗？”

“军统。听说，他拿了日本人的津贴。”老何脸上的神情分明写着下面的话：“还有什么，只管问吧。凡是这棋盘街上报馆里的事，没有我老何不知道的。”

但是这一次，他却失望了，江煦之点头道谢，同时车转身，三步两步跳下了台阶。

天阴沉沉的，却又不象要下雨。江煦之快步穿过一条马路，然后站下来四面张望着，想找一辆出租汽车。就在他回头的一刹那，一个黑影急忙一闪，缩进了街角的楼房后。

“怎么，我已经被盯上了？这么快？”江煦之觉得简直不可思议，究竟是什么时候，在什么地方走漏了风声呢？看来，事情一定要抓紧办，否则夜长梦多。现在首先要把尾巴甩掉。

他知道，在租界里，盯梢的人还不至于在大白天开枪。他打定主意，大步朝那黑影藏身的地方走去。越过了盯梢人藏身的街角，又猛然回身。看清了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小青年。那青年分明没有想到江煦之会这样突然地出现在眼前，立刻慌了神，转身想跑，江煦之一把抓住他，大声喝道：“你盯着我干什么？”

“我……我没有盯……盯你。”

“走，到巡捕房去说。”

“我……我真的没盯你。盯你的人在那边。”他朝街对面的楼房里一指。

江煦之闻言回首，那个盯梢者连忙挣脱身，溜烟逃跑了。

江煦之暗中好笑，“哼，盯梢不在行，逃跑倒挺麻利。不过让他跑了也好，这种小赤佬，就是抓住他也问不出所以然。”

他们的消息怎么会这么快？“真见鬼！”他心里诅咒着，脚下加快了步伐。

二

“开未拉！”

导演一声令下，摄影机响起轻微的丝丝声。一名精干的青年男子背着镜头缓缓走上“街道”。这时，一辆黑色的奥斯汀疾驶而来，向着这青年猛冲。青年蓦然回首，汽车已到面前，绝无躲避的可能，只见他双手前伸，迎着汽车耸身跳起，跃上车头，又一个翻身，从汽车的侧面滚下。全部动作干净利落，前后只有三四秒钟。高速前进的汽车刹不住，一直冲出了镜头。

导演一挥手，“克脱！”然后第一个迎着缓缓爬起的青年人走去，并带头鼓起掌来，“好，好极了，真漂亮！一次完成！”

青年人谢绝了导演伸出拉他的手，自己站了起来，拍拍身上的灰，又尽量不露痕迹地揉了揉右边的大腿侧——刚才滚下车的时候碰得很有些痛。

导演还沉浸在兴奋中，“小唐，你的身手是越来越灵活

了。”

唐林达迎着导演满面的笑容，眼中不禁露出了一丝淡淡的嘲讽。导演一看就知道，这小子一开口准没好话，便及时回过头来招呼大家，“好了，准备下一个镜头。”

唐林达明白这一切。他使劲咬紧牙齿，咽下了一句刻薄话，冲着导演的背大喊：“喂，给钱！”

导演回过身来，惶恐了，“钱？”随即他又猛拍一下脑门，“哦，对对，给钱，这就给。小宋！小宋哪儿去了！”

这时，摄影师许飞走过来，他故意不看唐林达，只对导演说：“导演，刚才那个镜头得重来。”

唐林达一听双眼圆睁，象要冒出火来，额上的青筋剧烈地跳动着，牙床咬得咯咯直响，使得他那张棱角分明的下颏更象刀刻的一样冷峭。

导演吓慌了，胖胖的圆脸一下子布满了汗珠，“什么？重拍？为什么？为什么要重拍？”

“刚才机子的声音不太对，我担心，这段片子怕要报废。”

唐林达一听这话，眼中的火焰渐渐变冷，冷得象一把利剑，嘴角又浮起了刻薄和嘲讽。只有牙床不时地咬动，在透露他胸中愤怒的余波。

导演却顾不上这些，他摸出一条又皱又脏的手帕擦着脸上的汗，急急地问：“报废？那你说怎么办？”

“只好请唐先生再来一遍。”许飞摆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，淡淡地说。

导演也被他的冷漠激怒了，“再来一遍？你倒说得轻巧，这是有生命危险的，你不知道？”

“为艺术献身嘛。”许飞的声调仍是淡淡的。他故意低着头，眼角却又忍不住朝唐林达身上一扫，无意中流露出内心的虚弱。

导演正要开口，唐林达却赶上去，很柔和地拍拍导演的肩，止住了他的话，同时转向大家，大声吆喝着，“喂，诸位听见没有，我们的大摄影家许飞先生要为艺术献身，重新表演一段刚才的跳车镜头。大家别走，千载难逢，一饱眼福啊。”

说着就动手脱身上的衣服，“喏喏，给你行头。要不要把汽车开过来？”

许飞的脸一下子涨得通红，刚才的漠然、冷淡全然不见了，他恼怒而又怯懦地说：“我，我什么时候说过要跳车？”

“那，你说怎么办？”

“应该是你跳！”

唐林达双手朝胸前一叉，冷冷地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你干的就是这个！”许飞恶狠狠地说。

许飞越来越恼火，唐林达倒越来越冷静了，“不错，我是干的这个，而且，我干得很好，不是吗？可是你呢？你干的是什么？你干得好吗？你干得了吗？你会摆弄你的机子吗？闹了半天，为艺术献身，敢情是你为艺术，要别人献身哪！”

人群中“轰”的一声，爆发出一阵不恭敬的嘻笑。

许飞知道，今天是要栽了。但他身后已无退路，只得硬着头皮顶下去。“你是订了合同的，就应该跳。”

“是啊，我是订了合同，刚才不是跳过了吗？我已经履

行了合同，这是有目共睹的。”他象突然想起，“欸，我还没拿到钱呢。小宋！小宋！给我钱，50元。要法币。”

许飞仍不放手，“刚才没拍好，你还得跳一次。”

“没拍好是你的事。你失职，应该扣你的薪水，哦，照你的意思，你一千次拍不好，我就得跳一千次？一直到给车轧死，是不是？我死了，你就可以称心了，是不是？”

唐林达的话，许飞听懂了，导演听懂了，周围的人也大多听懂了。许飞的红脸已经涨成了猪肝色，他狂怒地拨开人群向外走，唐林达却一把拉住了他，“哎，别走呀。你是为艺术，很高尚，我可只为钱。只要你肯出500元，我就豁出命去再跳一次，怎么样？500元买我一条命，还不合算？比你那条又贵又丑的金链子可便宜多了。”

许飞怒不可遏，一个箭步朝唐林达冲过来。唐林达求之不得，有意挑逗他说：“怎么，想打架？来呀，我保证只出左手。”说着，他脱去西装上衣朝地上一扔，又对边上一个道具员喊道：“哎，小王，把我的右手绑起来。”

唐林达匀称的、锻炼有素的肌肉从雪白的衬衫下块块隆起，眼中射出的是捕获到猎物的兴奋。许飞控制不住自己，屈辱的泪一下子涌上眼眶。他不顾一切发疯般地冲出人群，逃离了摄影场地。

一直到他跑远了，导演才如梦初醒：“什么，跑了？今天的戏还怎么拍？哎呀，真要命。”

唐林达可顾不了这么多，他望着许飞的背影冷笑一声，接过会计小宋递过来的50元钱，在收据上匆匆签了字，一把抓起地上的西装，便大步朝化妆间走去。

一推开化妆间的门，迎着他的便是化妆师黄仲平痛惜、

微怨的眼色。只有在这双眼睛的注视下，唐林达的心中才会油然升起一丝淡淡的愧疚，但他绝不让这一丝愧疚显示出来，反用一种夸张了的略带野性的粗鲁来掩饰它。

“老黄，你还傻等在这儿干什么？今天拍不成戏了，许飞那小子早让我吓跑了，我谅他三天之内不敢回来。”唐林达大声嚷嚷着，坐在化妆桌前，抠出一大块凡士林，双手一搓，稀里哗啦抹得满脸都是。

黄仲平望着唐林达那张被油彩污染得一塌糊涂的脸，皱着眉轻轻地摇头说：“你这是何苦来？挺好的一块演员坯子，硬要糟塌成这样。你自己不可惜，我都替你可惜。要不是你这到处得罪人的火爆脾气，加上那张从不饶人的铁嘴，凭你的身材、脸蛋，更别说这一身的功夫，少说五年以前就可以红透半片天了，何至于到现在还是个替身演员。”

唐林达一边用草纸狠狠地擦着脸上的油彩，一边愤愤地说：“老黄，少唱你那套老调了吧，我都听腻了。我火爆，我不饶人，就算这样吧，那你呢？你总不火爆吧？你从不得罪人吧？可你混得怎么样？论资格，你是老牌的美专毕业生，论本事，你的摄影技术他许飞打着赤脚跑一辈子也追不上，可结果呢？他是大摄影师，你只能永远窝在这化妆间里分分颜料！他凭什么？不过凭他是老板的外甥。他口口声声为艺术，他懂什么叫艺术？他懂的是女人的屁股！”

唐林达把一团皱巴巴的草纸狠命朝地上一摔，推开凳子站了起来。好象过剩的精力没地方用似的，双手捏紧拳头伸展了几下，吐出一口秽气，轻轻拍了拍黄仲平的肩膀说：“算了，认命吧，替身演员也不错。我唐林达当替身演员拿的钱，在上海滩上也好算头一份了，而且都是别人来求我，我

可从来不用求人，你说，还要怎么样？我知足了。”

黄仲平也叹了口气，点点头说：“知足也好。我只是劝你少发脾气，何必惹自己生气呢？”

唐林达深深地点头说，“我懂。”但看得出来，他的心情还是相当恶劣。黄仲平便有意改变话题说：“怎么样，香港有什么新闻？”

“香港？能有什么新闻，还不是陶希圣和高宗武在自我吹嘘。这两个和运先锋摇身一变，都成了抗战英雄了。世上的事就是这么古怪。”

“听说蒋夫人也常去香港？”

“嗯。说是看病。其实不过是过不惯内地的苦日子，找个由头去享享福罢了。哎，汪精卫的新政府怎么样？”

“拖了几个月，好不容易总算在三月底成立了。冷冷清清的，连日本人都没有宣布正式承认，只发表了一个表示支持的声明，又派下台首相阿部带着个使节团来兜了一圈，匆匆忙忙的，一个礼拜就回去了。”

“汪精卫的国民政府不是日本人一手搞起来的吗，怎么他们反倒这么冷淡？”

“谁知道。好象是有点奇怪。不过象他这样两手空空，既没军队又没钱，就弄几个落魄文人、无聊政客拼凑一个政府，能有什么大用。日本人瞧不起他也是很自然的。”黄仲平说到此又摇摇头说：“汪精卫这个人实在是不可思议，想当年他刺杀摄政王，虽不免鲁莽，却是何等激昂勇猛。我记得，那一年我还在上小学，读到他在监狱里写的那首诗，‘慷慨过燕市，从容作楚囚；引刀成一快，不负少年头。’真是热血沸腾。那时候做梦也不会想到，这个热血青年在三十

年后会变成中国的头号汉奸。唉，世上的事，真是难以预料。如果当年他被清政府一刀杀了，倒不失为一条好汉。”

唐林达已经卸完了妆，他把用脏了的草纸揉成一团，朝字纸篓里一扔，“没心思管他们的闲事，我还要赶到艺华去。”

黄仲平看了看表，“已经十一点多了，吃了饭再去吧？”

“不了，路上随便吃碗面就是了。”

“今天是什么动作？”

“最简单的——飞檐走壁。哈哈！”

“当心点。”

“知道了。”唐林达话音未落，人已经走到了门外。

黄仲平望着唐林达高大的背影，若有所思地皱紧了眉头。

三

铺着土耳其地毯的客厅，宽敞而又舒适。江煦之已经洗好澡，换了睡衣。刚才穿过的那身旧西装，现在正扔在地板上。

客厅虚掩的门外轻轻地响了两下，声音闷闷的，有些怪，江煦之愣了愣。又响了两下，江煦之听清了，他笑了。

“进来呀，莱利。”

进来的是一条小巧玲珑的卷毛哈巴狗。它蹒跚着走到江煦之的沙发边，温顺地躺下，等待着主人的爱抚。

江煦之抚摸着爱犬的脖子，很满意地看着它。“莱利，你可真长进多了，进屋知道敲门，很有礼貌。”

莱利点点头，它认为，这夸奖一点也不过分。

江煦之继续抚摸着莱利，边思考边和他的宠物商量——这已经成了他的习惯。

“莱利，你说我该怎么办？江洋不在，晨报关门了，胡青原死了。别的人，我又不敢冒冒失失地去找，走漏了风声可不是闹着玩儿的，是吗？”

莱利沉默着。

“可是，风声已经走漏了，他们已经盯上了我，这才是最可怕的。问题在于，他们是怎么知道的呢？事情进行得很机密呀。到底是哪个环节出了错呢？”

莱利低着头，作思考状。

“我现在该怎么办？回去？对不起鹰二，他那么郑重地托我，我不该负他。找汪精卫的人？可惜都没有深交，他们会不会把我卖给日本宪兵队？那就太可怕了……看来，只有给虹口打电话？虽说也有危险，可比其他办法稍微安全些。你说呢，莱利？”

莱利仍然象哲人一样沉默着。

“好，就这么办吧。”

江煦之拨通电话，立刻操起了熟练的日语。

他自信已经老练地甩掉了尾巴，甚至懒得去看看窗外，否则他应该发现，停在马路对面的那辆黄包车，已经好长时间没有拉客了。

“怎么样？”

俞克敏的问话刚出口，抬头看见陆阿根那张哭丧着的脸，就知道他又把事情办砸了。而且他还猜得到，这小子一开口，少不了又是那句话：我真倒霉……

果然——

“我真倒霉！怎么搞的，会被他发现了！这家伙鬼精鬼精的……”

俞克敏粗暴地打断了他，“少说废话！你一点也没盯住他？”

“跟着他到了报馆……”

还好！俞克敏的脸色稍微和缓了一点，陆阿根毕竟还是盯了他一段。

“哪家报馆？”

“申江。”

“进去了没有？”

“没有，绝对没进去。他到门房找人，看起来，他要找的人没在，他没进去。我看见他和门房的老头在说话，说什么听不见。后来他就走了。”

“还碰到过其他人吗？”

“只有一个穿西装的，象个记者，只和他说了两句话就急急忙忙走了。看样子，他们不认得。”

“出了报馆以后呢？他还去了什么地方？”

“一出报馆他，他就发现了我。”陆阿根惶恐地低下了头。

“真他妈的笨蛋！”俞克敏狠狠地低声咒骂着，“去吧。”

陆阿根早已走得没影儿了，俞克敏还在生气。生这个饭

桶的气，也生自己的气。要在过去，他说什么也不会用这样的草包，可现在——有什么办法呢，他只能将就点。问题是，象这样的局面到什么时候才能结束？他真是烦透了。

“好在江煦之的家门口已经派了暗哨。只要他回去，就逃不出我的手。等6号回来，就可以知道那另一个人是谁了。可惜，象6号这样有用的人太少了……”

“林达哥哥！”薛明珠打开门，一看见唐林达，苍白的脸上立刻涌起一片兴奋的红晕。

“明明，好象又长高点了。唔！”唐林达对薛明珠做了个鬼脸。

薛明珠哭笑不得，“胡说什么，我又不是小孩子。我都做事拿薪水了。”

唐林达一拍后脑勺，“该死，我又忘了，我们的明明已经是护士小姐了。小时候你怎么说来着：‘大哥哥，举高高’，是这样吗？现在大哥哥可是举不动你啰。老啰！”

“谁老了？”听见声音从里屋走出来的薛逸超问。

“我呀。”

“你怎么老了？”

“我们的小明明都这么大了，我怎么能不老呢？”

“哼，在我面前摆老，你还早着呢。”

“那是，老师面前，我还小得很咧。明明没上班？”

“这礼拜上夜班。”

“夜里可不安全。”

“是哇，有时候，我得送送她。”

“您老人家年纪大了，还是我去送吧。”